

证券代码：002632

证券简称：道明光学

公告编号：2021-025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6月2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2021年6月30日上午10:3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参与通讯表决董事5人。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智彪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第五届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经本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钟寿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

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钟寿生先生简历附后。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2021-026《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特此公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

附件:

钟寿生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6月至2005年10月曾任中天建设集团浙江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05年10月至2013年3月曾任万向硅峰电子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财务部经理；2013年3月进入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龙游道明光学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17年8月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1年5月进入本公司现任财务负责人。

钟寿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